

教务处

首页 机构设置 教学研究 教师发展 质量保障 教学运行 通识教育 课程思政 实践教学 学籍注册 学生交流 创新创业 考试中



通知公告

学生服务

当前位置: 首页 > 通知公告 > 学生服务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所有通知

综合服务

学生服务

教师服务

关于2024年本科学生转专业（专业类）工作安排的通知

作者: 时间: 2024-04-09 16:25:05 点击次数: 17801

关于2024年本科学生转专业（专业类）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湖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湖大教字〔2024〕35号）精神，2024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转专业工作安排

本次转专业工作分两轮，第一轮遴选见本通知工作流程；第二轮遴选针对尚不愿意继续接收学生的学院，相关通知待第一轮遴选工作结束后另行公布。

二、各学院转专业细则和转专业名额

2023级和2022级各学院转专业细则和可接收转入名额见附件1。

三、工作流程

（一）学生申请（4月10日-4月12日中午12点）

学生通过教务系统进行申请，每个学生只能选择一个专业且申请保存提交后（学生须在“转专业原因”一栏写明个人联系方式）。教务系统操作流程见附件2。

特别提示：申请特殊类转专业的学生和退役学生（非2022级、2023级）通过名表申报(附件3)，其中报名特殊类转专业的学生仅在第二轮报名时间内提交申请

（二）转出学院审核（4月12日下午）

学生所在学院对学生申请进行审核。导出数据时，注意补充完整学生联系方式；学院与学生联系，将转出学生汇总表（附件4）签字盖章报教务处注册学籍科。

（三）转入学院审核（4月13日-4月19日）

转入学院按照转专业工作流程，对学生转入申请进行审核、遴选，确定拟接收学院对名单进行不少于3天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转入学生汇总表（附件5）盖章、学院公示情况和学院集体决策过程一并报教务处。

（四）学校审核、公示

教务处汇总各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报学校审批后，与第二轮拟接收学院公示无异议的名单由学校发文确认。其中特殊原因转专业学生由学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决定，学校统一公示、发文。

四、工作要求

- 1.转入学院可向转出学院了解申请转入学生情况，转出学院应积极予以配合。
- 2.转入学院应对转入学生做好政策宣讲，告知学生后续需要修读的课程清单及提醒学生后续学业修读中可能存在的问题。例如，因每学期最高修读学分和课程冲突



推免工作



教务系统



课程中心



教学周历



培养方案



实践教学网



教学评价系统

能存在学生难以及时完成课程补修，影响正常毕业和获得推免资格的情况。

3.各学院做好本学院转专业工作纪检监察。

五、特别提醒

1. 学生转专业申请前应先充分了解拟转入学院转专业细则（见附件1）和各学院转专业细则（<http://210.43.63.32/pyfa2020/>），避免盲目跟风，随意填报。
2. 转专业名单一经公布，申请的学生不得申请转回原专业。
3. 获准转专业（类）的学生应继续完成当前学期选定的课程修读并参加期末考试。
4. 获准转专业（类）的学生将于下学期转入新专业。

六、咨询联系

教务处 学籍管理科 韩老师

联系电话: 0731-88821842 电子邮箱:hjj@hnu.edu.cn

各学院转专业工作联系人信息表见附件1

附件【附件3：湖南大学本科学子转专业申请表（特殊类别使用）.doc】已下载681次
附件【附件1：2024年各学院转专业细则及可接收名额等信息汇总表.xls】已下载2716次
附件【附件2：转专业申请操作指南-学生端.docx】已下载1674次
附件【附件4：2024年转出学生名单汇总表（导出，签字盖章）.xls】已下载1084次
附件【附件5：2024年转入学生名单汇总表（导出，签字盖章）.xls】已下载657次
附件【附件6：转专业申请操作指南-教学秘书端.docx】已下载752次
上一篇：关于2023-2024-2学期《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机考预约的通知
下一篇：关于做好2023-2024-2学期课程期末考核工作的通知

 常用链接 校内相关链接 ▼ 普通高校 ▼ 重要链接

Copyright © 2017-2021 湖南大学教务处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1号

邮政编码：410082 电话（传真）：0731-88822818 电子邮箱：jwc@hnu.edu.cn

网站技术支持：0731-88822836 网站备案信息：湘ICP备00000002号



教务处



欢迎关注